招远市 2019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开展情况说明

2019年,招远市按照建立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预算 绩效管理体系总目标,不断健全管理机制,优化管理环节, 扎实推进改革,逐步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覆盖面,预算绩效管 理改革成效初显。

- 一、完善制度体系。制定了《招远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19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、《招远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》, 对 2019 年投资类和发展类项目支出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明确 了制度要求,并出合了《招远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 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和《招远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办法》,初步建立了我市预算绩效制度,为我市推开预算绩 效工作奠定制度基础。
- 二、扩大绩效目标管理范围。按照"谁申请资金,谁设置目标"原则,要求各部门(单位)在编制 2019 年预算时,要求所有部门投资类和发展类项目支出都纳入预算绩效管理,编制预算绩效目标。并对部门转发省财政厅《2019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模板及样表》,学习借鉴共性项目绩效目标模板,为进一步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,提升绩效目标编报质量做好基础工作。2019 年,全市所有预算部门均开展了绩效目标填报工作,对发展类和投资类项目支出纳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,共107个项目,涉及项目支出171249 万元。

三、实施预算绩效运行监控。我市按照《招远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,要求各部门切实强化事中绩效监控,提出了跟踪监控绩效运行、适时调整绩效目标、强化预算执行管理的明确措施。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,及时掌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、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,对发展类和投资类项目支出纳入预算绩效监控管理。

四、强化预算绩效评价反馈。2019年预算执行结束后,及时组织开展部门绩效自评。对绩效自评项目实施抽查,并建立通报机制。2019年全市部门所有投资类和发展类项目,共107个项目,项目支出171249万元进行了绩效自评。2019年,部门开展39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,涉及资金77067万元。财政开展10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,涉及资金2937万元,方式为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价。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整改制度,及时将评价结果反馈到预算部门。将预算绩效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,把绩效跟踪和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。